

问 答 之 间 系 民 生

市人大常委会食品安全工作专题询问会问答实录

□本报记者 黄 铎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高曙霞问:近年来发生系列食品安全事件凸显了我国食品行业信用缺失,请问我市食品生产经营者食品安全信用体系建设工作进展如何?下一步有什么打算?

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局长卫跃川答:为加强餐饮服务食品安全诚信体系建设,我局出台了《信阳市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督量化分级管理等级评定办法》,对餐饮服务提供者实行食品安全诚信分类管理制度。根据餐饮服务单位食品安全管理状况监督检查评价结果,设定优秀、良好、一般三个诚信等级,按照诚信等级的高低,采取不同的监管措施。等级评定为优秀的,6个月内至少检查1次;评定为良好的,3个月内至少检查1次;评定为一般的,1个月内至少检查1次。同时在餐饮单位醒目位置公示餐饮服务单位食品安全监督量化分级管理等级,接受社会监督。今年4月10日,我局下发了《信阳市餐饮服务食品安全“透明厨房”活动方案》,以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督量化分级A级单位、放心工程示范单位、学校(托幼机构)食堂、大型及以上旅游景区餐饮单位为重点单位推进“透明厨房”工程,让消费者看得明白、吃得放心。通过设置参观通道、玻璃幕墙和在后厨食品加工关键区域安装视频监控设备等方式,让消费者实时监控切配间、烹饪间、凉菜间、餐具洗消间等重点区域硬件条件和现场操作,使餐饮服务单位操作间的卫生条件、原料使用、操作过程等一目了然地展现在消费者面前。目前,全市已有312个餐饮单位举办厨房开放日,邀请消费者参观评议合计764家次。共收集消费者意见418条,并对249条合理化建议进行了相应整改。下一步我们将按照省“十大民生工程”的目标任务要求,加快推进工作进度,保证今年年底餐饮单位量化分级管理率达到100%。

市人大常委会秘书长苏锡凌问:市政府近年是如何建立和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制度的,在加强和完善食品安全监管机制方面主要做了哪些工作?

市政府副秘书长、市政府食安办主任霍宏答:近年来,我市大力推进各级各类食品安全检验检测机构能力建设,基本形成了市、县、乡三级食品安全检测网络体系。今年,在市食安办的协调指导下,各级、各监管部门进一步健全完善食品安全风险预警制度,制定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积极推进覆盖全市的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网站建设。今年,按照省政府有关要求,结合监管工作实际,我市制定了“围绕一个总体要求、把握三个关键工作期、狠抓一个载体、落实八项重点任务”的总体推进工作机制。具体是:围绕做好食品市场监管、推进监管体制改革的总体要求,把握年初制定工作规划、年中举办宣传周活动、年末考评总结工作的三个关键工作期,抓好食品安全主食放心工程的工作载体,落实加强宣传教育、加强治理整顿、加强应急处置、完善监管机制、打击食品犯罪、强化主体责任、强化基础保障、服务产业发展等八项重点任务。市、县两级政府均制定出台了食品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建立健全了舆情监测和事故处置快速反应机制。各级、各有关部门及时妥善处理各类食品安全事件,积极回应新闻媒体反映的食品安全热点问题,严查恶意向炒作,有效防范了事件影响的蔓延和扩大,维护了我市食品产业声誉形象。为进一步强化企业食品安全第一责任人的责任,我市制定了《信阳市食品安全诚信体系建设工作方案》,健全完善了各类食品企业食品安全信用档案及信用分级分类管理制度,实施了食品违法经营者惩戒和行业退出机制,加大对道德失范、诚信缺失企业的惩戒力度。为加快我市食品安全基层监管体系建设,市政府多次召开政府常务会议进行专题研究,制定了《关于印发信阳市餐饮服务环节食品安全与保健食品、化妆品安全监管职能移交实施方案》,着力推进监管重心下移,初步构建起市、县、乡、村四级食品安全监管网络体系,填补了基层监管空白。目前,我市餐饮服务监管职能移交工作已顺利完成,市、县两级设立了食品卫生监督执法机构;全市205个乡镇(办事处)都成立了食品安全监管办公室,行政村(居委会)都配备了食品安全协管员。

市人大常委会委员高兴春问:目前食品加工和经营方面存在违法违规现象,请问公安机关在查处食品生产经营领域违法犯罪,如生产销售地沟油、病死牲畜流入市场等方面是如何打击整治的?

市公安局副局长何祥松答:今年以来,全市公安机关按照上级公安机关统一部署和市政府安排,以“打击食品犯罪,保卫餐桌安全”专项行动为抓手,主动出击,全面排查,深挖犯罪线索,严厉打击各类食品违法犯罪。截至目前,全市公安机关共摸排食品安全犯罪线索280余条,侦办案件98起,破案85起,抓获犯罪嫌疑人112人,刑事拘留73人,捣

毁涉及食品领域的“黑作坊”、“黑工厂”、“黑市场”、“黑窝点”等116处,摧毁团伙8个,涉案价值1050万余元。主要做法是:一是建立部门联动机制;二是全面宣传造势;三是主动出击;四是开展阶段性破案会战;五是明确目标任务,加大考核力度;六是强化侦办食品犯罪案件专业知识和技能培训。下一步,我局将继续积极配合好相关行政职能部门,继续加强对各类食品安全违法犯罪行为的打击力度,全力确保全市人民的餐桌安全。

市人大常委会委员李黎明问:目前我市是如何加强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严禁病死畜禽流入市场的?

市畜牧局总畜牧师陈世震答:为确保畜产品质量安全和公共卫生安全,我们畜牧系统按照上级要求,加大安全监管力度,严防病死畜禽流入市场。一是切实加强动物疫病防控。我市各级畜牧部门严格执行动物卫生防疫制度,切实抓好口蹄疫、高致病性禽流感、高致病性猪蓝耳病、猪瘟等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加强集中强制免疫,确保免疫质量;二是做好检疫监管。落实病死申报制度,对运输或销售的动物严格实施产地检疫;向定点屠宰场派驻官方兽医,规范屠宰检疫操作。对检疫不合格动物及产品严格监督进行无害化处理。三是严格落实“一标两书四不准一处理”制度。全市所有规模养殖场(区)刷写“不得出售、抛弃病死畜禽”的警示标语和举报电话;动物卫生监督机构向规模养殖场(区)送达不准出售、抛弃病死动物的告知书,督促规模养殖场(区)向当地动物卫生监督机构提交不出售、抛弃病死动物的承诺书;严格执行“不准宰杀、不准食用、不准出售、不准转运病死动物及其产品”制度和落实“对病死畜禽必须进行无害化处理”制度。四是监督做好病死动物及其产品无害化处理工作。认真落实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贴政策。一方面加强对养殖场(户)的日常监督检查,完善数量记录,发现养殖场(户)饲养动物数量不明原因减少的及时进行调查。另一方面认真落实无害化处理补贴政策。五是推进动物卫生市场监管。我市畜牧部门及时成立各级动物卫生监督机构,加强动物及其产品的检疫监管;对动物养殖、屠宰环节的违法违规经营活动进行严厉打击;对市场等流通环节采取定期检查和不定期抽查方式进行监督检查,发现问题及时移交相关部门处理。

市人大常委会委员李黎明问:这次视察发现,消毒餐具生产企业卫生质量仍然堪忧,请问如何解决好这个实际问题?

市卫生局局长朱春君答:近年来,市卫生部门采取了一系列有效措施解决消毒餐具问题,制定消毒标准、开展专项检查行动、改消毒餐具送检为抽检、关停并转不合格企业等,取得了显著成效。目前消毒餐具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是:一是餐饮具消毒行业准入门槛低。国务院2004年取消了消毒服务机构的卫生许可,餐具消毒企业只需办理工商执照不再办理卫生许可即可从事餐具集中消毒服务,卫生部门仅对取得工商执照的餐饮具消毒单位实施日常卫生监管,造成了该行业准入门槛低,部分餐具集中消毒企业存在设备落后陈旧、生产场所环境不达标、生产流程不规范等问题,后期监管难度大。二是按照相关规定,工商部门许可后通报卫生部门,我们目前尚未接到工商部门对中心城区餐饮具集中消毒单位许可通报,不利于对日益增多的餐饮具集中消毒单位的监督管理。三是各餐饮具集中消毒单位自检能力薄弱,达不到出厂产品批批检验的要求。在下一步工作中,一是建议提高餐具消毒企业准入门槛,实行信息通报机制。工商行政部门对申请办理工商执照的集中式餐具消毒单位,及时通报卫生监督机构,或首先由卫生监督机构进行现场审查验收,经审查验收合格后通报工商行政部门,方可办理工商执照进行经营服务。二是定期开展联合执法检查。对已取得工商执照的餐饮具集中消毒单位,建议由工商行政部门定期组织卫生监督机构和食品药品监管部门联合开展执法检查,对不合格的单位要求其限期整改。三是建议食品药品监管部门要求各餐饮服务单位严禁使用消毒不合格的餐饮具,确保餐饮具卫生安全,保障广大市民的健康权益。

市人大常委会委员马祖存问:我市对蔬菜等农产品的农药使用及农药残留是如何进行监管的?下一步有什么打算?

市农业局局长郭祯答:全年全市蔬菜种植面积在60万亩以上。为了搞好对蔬菜农药使用及农药残留的监管工作,市农业局认真宣传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律法规,切实加强农业投入品管理,努力提高检测能力,显著提高了我市蔬菜质量安全水平。上半年市检测中心对农贸市场、无公害农产品生产基地生产或销售的蔬菜和信阳市中心城区农产品批发市场、超市、农贸市场销售的蔬菜进行7次检测,检测蔬菜样品630个,推迟蔬菜采摘、上市12批次30余吨,农药

编者按:食品安全关系到每一个人的切身利益,不仅是重大的民生问题,而且是重大的经济问题和政治问题,市人大常委会对我市食品安全工作高度重视。10月15日上午,市人大常委会召开了食品安全工作专题询问会。在近3个小时的时间里,部分常委会组成人员、市人大代表、市人大代表就我市食品安全工作轮番发问,市食安办、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市工商局、市质监局、市农业局等10多个部门负责人诚恳作答。问答之间,彰显出的民本情怀、责任意识让人感动。本报记者特摘取询问会上的问题和应答要点刊载如下。

残留平均合格率为99.68%。根据农业部提出的“四个重点”、“五不放过”的要求,按照省农业厅关于春季农资打假和种子执法年、农药监管年活动的安排,今年市、县两级农业部门在农资打假专项治理行动中,共清查农资生产、经营企业3120个次,查处各类农资违法案件105起,其中立案查处18起,共查没伪劣假冒种子2100公斤,查没伪劣农药18公斤,挽回可能造成的经济损失上千万。确保了对我市农产品质量安全的监管。今后的工作打算是:1要进一步加大农产品质量安全宣传培训力度。2要加强农业综合执法力度,严厉打击生产、销售、使用高剧毒农药的违法行为,确保生产源头农产品质量安全。3要抓好标准化生产基地建设。

市人大常委会委员马祖存问:请市质监局介绍一下食品检测中心的建设和运行过程中存在哪些突出问题,如何解决?

市质监局局长程功浩答:食品检测中心建设和运行过程中存在的突出问题有:一是政府投入不足。目前添置一台高精检测设备动辄几十万,上百万,以中心现有财力状况,提升检测能力遭遇瓶颈,即将面临部分食品检测资质被取消的局面。如茶叶,2013年3月前所执行的标准农药残留共检查9项,2013年3月后需要检查25项农药残留量,对检测设备条件、人员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二是重建复建严重。一方面,国家各级质监、卫生、农业、食药及科研院所、大专院校等都设有食品检验检测机构,但机构相互交流不多、工作协调不够,检测数据不能共享,影响了检测体系整体作用的发挥。另一方面,由于食品检测机构分属不同部门,缺乏统一的发展规划,各部门之间存在检测设备、检验人员、检测经费重复投入,造成资金浪费。三是抽查经费欠缺。以我们质监为例,2009年至2011年,每年市级监督抽查经费仅有15万元,2012年、2013年市级监督抽查经费为20万元,这样少的经费,市级监督抽查任务实施困难。四是高素质人员缺乏。在未来的几年,我局将从以下几个方面抓好市检测中心和区域食品质检中心建设:一是加大投入。将围绕我市主导产品大米、茶叶等检测为重点,创新思路,发挥多方力量,争取资金投入,逐项采购关键仪器设备,确实提升食品安全检验能力。二是整合食品检测资源。目前情况下,建议进一步完善和规范全市食品检测体系及运行机制,通过统一制定抽检计划,统一调配抽检经费,充分发挥质监、卫生、食药、农业、畜牧等部门检验机构的作用,建立各部门食品检测机构之间的协作机制,并通过检测机构之间的委托检验,有效解决有检品无设备和无检品仪器闲置的问题,使现有的检测仪器得到充分利用,达到检测资源的共享。三是加强抽查经费的资金保障。建议政府每年制定我市食品安全抽查计划,拨出专项资金,由食安办统一调配,用于针对生产企业、市场流通、餐饮、农产品等领域重点食品抽样、检验工作,确保我市人民群众能够吃上放心的食品。四是建设高素质的检测队伍。食品检测机构要采取有效的用人激励机制,不拘一格选拔和培养人才,要注意引进高学历的专业人才,提高技术人员的学历层次和科研水平。

市人大常委会委员冯桂荣问:我市是如何对水产品抗生素使用进行监管的?

市水产局局长耿继宇答:随着水产养殖规模的不断扩大,抗生素被应用到水产养殖防治疾病方面。我市水产养殖过程中也存在使用抗生素防治鱼病的情况,主要用于高密度池塘养殖方面,水库养殖基本不用药。抗生素使用不当,将直接影响人类健康和水产养殖业的可持续发展。因此,我们必须对抗生素在水产养殖中的应用进行依法监管。我们的监管措施主要有宣传教育、监督检查、抽样检测等。市水产局每年都召开专题会议,制定专项方案,且通过开办培训班、以会代训、制作展板、发放资料、悬挂标语等形式进行宣传培训,对《渔业法》、《农产品质量安全法》等进行学习和宣传。通过宣传培训让生产者知晓哪些渔药禁止使用,哪些渔药可以使用,怎样正确使用,明白使用国家明令禁止使用的药物是违法行为等。我们要求县区每月进行一次水产品质量安全检查,全年对重点养殖单位覆盖不少于2次,市水产局则每年进行四次普查活动,通过深入重点养殖单位开展现场检查,重点检查有无抗生素及禁用渔药储存和使用,排查质量安全隐患,确保水产品安全供给。今年,国家、省、市抽检

样品33个,目前尚未发现质量安全问题。我市水产养殖环节在近几年国家级、省级、市级抽样检测和认证检测中均没有发现抗生素超标现象。

市人大常委会委员冯桂荣问:在我市农村及城乡结合部的市场和超市中,如何加强食品安全监管?

市工商局局长鲁建聚答:针对农村及城乡结合部的市场、超市存在的无证无照经营,销售“三无”和过期、假冒伪劣食品等突出问题,我们严格审查各类食品经营户登记条件,规范食品流通许可办理,坚决查处取缔无证无照经营。对全市20055个食品经营主体分别建立经济户口,实行“一户一档”管理。针对农村及城乡结合部无证经营较为严重的情况,对这些区域的市场、超市、食杂店实行重点管理,将食品经营者的基本情况、变更情况、监管情况及不良经营行为输入经营者的监管档案,随时掌握食品从业主体的经营动态,及时发现并纠正存在的问题,从源头上强化了食品安全监管。今年以来,共查处取缔无照食品经营户92户,其中,涉及农村及城乡结合部的45户,有力规范了食品经营秩序。

市工商局制定了《2013年度流通环节食品质量监测工作实施细则》,编制了食品质量安全“过滤网”。截至目前,已抽检各类食品211个批次,婴幼儿配方乳粉180个批次,快速检测食品16000余批次,通过食品质量抽检共立案查处销售不合格食品案件51起。针对农村食品市场开展专项清理行动,把监管的触角延伸到乡、村及学校、邻县周边地区的各个角落,把监管的范围扩大到宾馆、饭店、学校,把监管的重点放在食品批发的源头,严厉打击食品经营者借“送货下乡”、“厂家直销”的名义在农村及城乡结合部的市场和超市中,兜售假冒伪劣、霉烂变质的食品,坑害农村消费者的行为。今年以来,市工商局共查处食品经营违法案件850起,捣毁制假售假窝点6个。年初,我们创新措施,研究制定了《2013年流通环节食品安全监管工作考核、奖惩实施方案》,筑牢了全市工商系统流通环节食品安全监管工作的“防护墙”。即采取强化教育培训,提高食品从业人员自律,筑牢第一道“防护墙”;加大监管力度,建立长效

监管机制,筑牢第二道“防护墙”;组建消费维权志愿者队伍,强化社会监督,构建部门监管、企业自律和社会监督“三位一体”格局,筑牢第三道“防护墙”;强化督导检查,严格执行奖惩措施,筑牢第四道“防护墙”。

省人大代表贾作平问:当今社会上有一些生产加工食品的小作坊、小摊贩、大排档,存在食品安全隐患,群众很不放心,请问市政府是如何监管的,下一步有什么监管措施?

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局长卫跃川答:去年7月6日,全市餐饮服务食品监管职能移交工作推进会议之后,我局正式开始履行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管职责。有关生产加工食品的小作坊、小摊贩、大排档的监管,我省人大常委会去年出台了《河南省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和食品摊贩管理办法》,规定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组织制定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和食品摊贩的食品安全年度监督管理计划和具体实施方案,质量技术监督、工商行政管理、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卫生等部门应当按照年度监督管理计划和实施方案组织开展监督检查工作。《河南省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和食品摊贩管理办法》要求餐饮类食品摊贩在所在街道办事处和乡镇人民政府取得经营证明后到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进行备案,并取得健康证明。

我市省直管县固始从5月初开始对在城区街道办事处取得经营证明的餐饮类食品摊贩开展备案管理,已摸底登记早夜市餐饮类食品摊贩(含早点小吃)456家,体检办理健康证720余人(6人不合格已被禁止从业),实施备案管理413家,备案率91%。其中夜市163家,实施备案管理151家,备案管理率93%。固始县的做法得到了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肯定和表扬,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正在酝酿出台《河南省餐饮类食品摊贩备案办法》,目前正在征求意见,《河南省餐饮类食品摊贩备案办法》出台后,我们将按照备案办法和市政府的部署,对餐饮类食品摊贩全面开展备案管理。

市人大常委会委员李华问:我市是如何加强校园食品安全监管,严防学生集体食物中毒事件发生的?

市教育局副局长潘中华答:目前,我市共有中小学食堂438所,从业人员3700余人,在校就餐学生人数达24万。教育部门始终坚持以学生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为根本,切实加强校园食品安全管理。主要采取了以下做法:一是严把资质关。所有中小学食堂必须取得餐饮服务许可证后方可经营;所有从业人员必须取得健康证和培训合格证后方可上岗。二是成立组织。凡设有食堂的学校均成立食品卫生安全领导机构,由校长任组长,校长是学校食品卫生安全

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各学校均成立由团委、教导处、各班班主任、学生家长、学生代表组成的伙食管理委员会,对学校食堂进行监督、检查。三是确定经营模式。根据教育部《农村义务教育学校食堂管理暂行办法》和省厅要求,我局召开了专门会议统一思想:全市中小学食堂实行学校自主经营管理或专业餐饮连锁公司托管两种模式。对外承包的食堂,合同期满立即收回,新建食堂一律不得对外承包经营。四是抓重点环节。我们把采购环节作为食品安全的重要环节来抓,要求学校食堂做到食品原料定点采购,加强索票、索证管理,落实进货查验制度,坚持记录形成“日台账”。五是落实饭菜留样制度和消毒制度。每餐饭菜冷藏留样24小时以备查;每天对餐具、炊具进行高温消毒或药物消毒并做好消毒记录;定期对食堂及周边环境进行卫生消杀。六是狠抓培训。每年的寒、暑假由各县区负责组织,分别进行校级领导、食堂管理人员、从业人员三个层面的培训。培训采取学习食品安全相关法律法规、集体观看教育部配发光盘《学校食堂管理操作规范》等形式进行,培训后全员考试并归档。七是开展满意度调查。每学期对学校食堂进行不少于两次满意度调查,并正确使用好调查结果。八是达标升级。2010年起,省教育厅启动了河南省中小学校食堂等级量化评定工作。借此东风,我们做规划、定任务、提要求,各县区、学校则利用国家专项经费进行了食堂新建、改造。目前,我市省级示范性高中都已达到省一级食堂标准(宋基实验中学今年正在申报)。九是制定安全预案。结合我市中小学食品卫生工作实际,我们制定了学校食品卫生安全预案,并将内容归纳进入《信阳市校园安全总体应急预案》(2010年5月印发)进行全局整体统一管理。十是加强督查。除每学期开学期间在全市教育安全大检查活动中对食堂卫生安全进行重点检查外,我们每学期组织一次全市中小学校食堂卫生安全专项督导,督导结束后对各县区工作开展情况进行全市通报。

市民代表王启峰问:食品生产加工是食品的核心环节,请问市质监局对小食品生产企业是如何监管的?

市质监局局长程功浩答:我市小食品生产企业数量多,分布散、基础弱,是食品安全监督的重点和难点。我们对食品生产小企业严把生产入口关,对要求办理食品生产小企业生产许可证的企业在评审时严格对照标准,不符合的坚决不予办理。对食品生产小企业加大日常监管力度,要求辖区的质监部门每个月检查一次,增加监督检查的覆盖率,增加风险评估,严肃查处违法行为,确保我市食品生产小企业生产的食品安全。

讲文明树新风 公益广告

中国精神 中国形象 中国文化 中国表达

中国心和

天雁静处望乾坤
气贯晴窗日月老
子澄

中国网络电视台制 上海韦子世旧居陈列室供稿

信阳日报社 宣